**江苏省人民政府关于无锡市城际铁路惠山站区非电式低碳区域能源项目建设用地的批复**

江苏省人民政府关于无锡市城际铁路惠山站区非电式低碳区域能源项目建设用地的批复

苏政地(2013)883号

无锡市人民政府：

你市呈报的(惠)地呈字[2013]第16号《建设用地项目呈报说明书》、农用地转用方案、补充耕地方案、征收土地方案及供地方案收悉。经审查，现批复如下：

一、同意你市农用地转用方案和征收土地方案，将前洲街道谢村村、新印桥村的5.7178公顷集体农用地(其中耕地3.7274公顷）转为建设用地并征收为国有，同时将前洲街道西塘村、谢村村、新印桥村的1.2817公顷集体建设用地、0.6116公顷未利用地征收为国有。

以上共计批准建设用地7.6111公顷，其中转用农用地5.7178公顷；征收土地7.6111公顷。

二、同意你市补充耕地方案。请切实做好耕地补充及其后期管护工作。

三、同意你市供地方案，将批准的建设用地以划拨方式用于无锡市城际铁路惠山站区非电式低碳区域能源项目建设。具体供地情况请及时上报省国土资源厅备案。

四、你市要严格依法履行征地批后实施程序，及时足额支付补偿费用，落实被征地农民社会保障措施。

二О一三年十二月二十七日

©北大法宝：（[www.pkulaw.com](https://www.pkulaw.com)）专业提供法律信息、法学知识和法律软件领域各类解决方案。北大法宝为您提供丰富的参考资料，正式引用法规条文时请与标准文本核对。 欢迎查看所有[产品和服务](http://www.pkulaw.net/" \t "_blank)。  
[法宝快讯： 如何快速找到您需要的检索结果？ 法宝 V6 有何新特色？](http://www.pkulaw.com/helps/69.html" \t "_blank)



扫描二维码阅读原文

原文链接：[https://www.pkulaw.com/lar/824041127b63f62bcbf4af2793b269bfbdfb.html](https://www.pkulaw.com/lar/824041127b63f62bcbf4af2793b269bfbdfb.html" \t "_blank)